

隋振功

大窑中学宿舍安全管理制度



一、学生宿舍是学生集体居住的场所，全体同学必须自觉做好集体安全工作，发现不安全的情况应及时报告，积极主动采取防范措施，杜绝一切案件和事故的发生。

二、在宿舍区内发现可疑的人和事，学生都有义务报告门卫管理人员或学校有关部门，并要机智地防范可疑人员。

三、男、女生不准串访宿舍，任何学生不准将外人留住本宿舍内。

四、学生一律不准在宿舍内接待外来客人。

五、上课时间学生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，未办理请假手续的一律不准私自留在宿舍里。

六、学生宿舍实行房间安全值日生制，值日生必须按时关锁门窗，保管好钥匙不得乱借乱丢，负责安全检查。

七、学生宿舍严禁使用明火，禁止用电炉、热得快，点燃蜡烛、蚊香，严禁吸烟，严禁私拉乱接电源。及时收好晾晒衣物，夜间不得将衣物晾挂室外。不得在电线上凉晒任何衣物。

八、宿舍区内的消防设施、器材，任何人不准乱动，无故损坏严加处理。

烟台市牟平区大窑街道初级中学

2024年8月28日